

全国能源基础与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能标秘字【2012】032 号

关于对《复印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》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 征求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由全国能源基础与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，中国标准化研究院等单位负责修订的《复印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》国家标准现已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。请各有关单位组织审阅，并于 2012 年 4 月 30 日前返回具体的修改意见。

回函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4 号中国标准化研究院资环分院

邮编：100088

联系人：郑坦

联系电话：010-58811559

传真：010-58811719

电子邮箱：zhengtan@cnis.gov.cn

附件 1、《复印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
附件 2、国家标准征求意见表

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

